



中等职业学校公共素质课改革教材

中职安全教育

主 编 张 玲



中职安全教育

主
编
张
玲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京出版社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 京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职安全教育 / 张玲主编. — 北京 : 北京出版社,
2014.5 (2020 重印)

ISBN 978-7-200-10506-3

I. ①中… II. ①张… III. ①安全教育—中等专业学校—教材 IV. ① G634.20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84551 号

中职安全教育

ZHONGZHI ANQUAN JIAOYU

主 编: 张 玲

出 版: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 京 出 版 社

地 址: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 编: 100120

网 址: www.bph.com.cn

总发行: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定州市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4 年 5 月第 1 版 2020 年 7 月修订 2022 年 1 月第 9 次印刷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3.5

字 数: 32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200-10506-3

定 价: 28.00 元

质量监督电话: 010-82685218 010-58572162 010-58572393

目 录

第一单元	预防和应对社会安全类事故或事件	1
第一课	社会安全共维护，你我都是责任人	2
第二课	逃学贪玩不适宜，人生要有大志气	11
第三课	公共场所守秩序，和谐安全齐努力	15
第四课	危机意识心中有，紧急时刻会自救	22
第五课	国家安全事重大，人人有责维护它	32
第二单元	预防和应对公共卫生事故	41
第六课	公共卫生事故多，时时预防不怠惰	42
第七课	青春之花最娇贵，身心健康要呵护	54
第八课	烟酒毒品与艾滋，请君自重莫放肆	62
第三单元	预防和应对意外伤害事故	71
第九课	安全出行记心间，遵守交规是保障	72
第十课	水火无情非等闲，生命安全一瞬间	79
第十一课	运动不当易致伤，绝招教你来防范	86
第十二课	日常生活不大意，小心驶得万年船	93
第四单元	预防和应对网络、信息安全事故	101
第十三课	网络也有法律管，文明上网我当先	102
第十四课	网络社会有陷阱，保护自身不侥幸	109
第十五课	网络世界虽“美好”，不知节制可不妙	115
第十六课	虚拟暴力影响大，网络“黄毒”害大家	122
第五单元	预防和应对自然灾害	127
第十七课	自然常有生气时，人类不可轻忽视	128

第十八课	暴雨洪水泥石流，难兄难弟手拉手	137
第十九课	地震海啸威力大，应对有方不怕它	144
第二十课	保护环境不空谈，点点滴滴在身边	152
第六单元	预防和应对影响学生安全的其他事件	159
第二十一课	校园暴力危害深，误人误己终是痛	160
第二十二课	谁人青春无烦恼，待把心事天外抛	167
第二十三课	人际交往磕碰多，正确方法请掌握	175
第七单元	实习与职业安全	183
第二十四课	实习重地隐患多，安全规程记心间	184
第二十五课	小心提防职业病，劳逸结合最重要	187
第二十六课	面试就业存陷阱，走好工作第一步	192
附录		
附录 1	个体防护用品	196
附录 2	禁令标志	197
附录 3	指示标志	198
附录 4	道路施工安全标志	199
附录 5	安全标志	200
参考文献		209

第一单元

预防和应对 社会安全类事故或事件

人类作为群居动物，个人的正常生活和发展必定依赖于良好的群居氛围，正如健康的呼吸依赖于良好的空气一样。自古以来，社会安全稳定，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动荡不安，百姓流离失所。社会安全对每个人的重要性可见一斑。而良好生活环境的创建，却需要每个人的热情付出和悉心维护，正所谓“众人拾柴火焰高”。任何伟大事业的成功，都需要辛勤的努力和长久的耐力，而失败却是轻而易举的。正如人才的成长，寒窗十载方能功成名就，而奋进道路上的一点点邪念，便可能导致功亏一篑，甚至悔恨终生。因此，作为社会的一员，作为有志摘取自己梦想果实的青年男女，应当投身于美好社会的建设中去，不仅能够处理好自己身边的点点滴滴，还要相互鼓励提携，共同前行。对于那些损人害己的不良甚至违法行为，一定不能跟风模仿，而要坚决抵制。

第一课 社会安全共维护，你我都是责任人

覆巢之下无完卵，亡国之内无安民。我们在享受当前这难能可贵的和平之时，也要付出相当的甚至更大的努力来维护这个环境。享受和维护是相辅相成的，没有人生来就是只为享受，而其他人生来就是负责维护的。众人拾柴火焰高，我们一起努力，就会营造出长久的社会安全。



案例再现

案例一

一天晚上，小聪、小坤、小磊三名学生闲着没事，为图好玩，居然商量着去打劫出租车。三人在路边拦了一辆出租车后，说要去公园，途经一个广场时，他们三个拔出刀来威逼出租车司机包某，抢走了包某的现金和手机。

让人哭笑不得的是，这三名学生将财物抢走后，似乎还有些意犹未尽，居然提出学车。包某被他们拿刀逼着坐在副驾驶位上，教他们开车。小聪个头最小，开车摇摇晃晃，非常危险。趁他们不注意，包某从车上跳下来逃跑了。包某跳车后，只是受了点轻伤，三名学生随后也弃车逃跑了。巧合的是，十多天后，包某出车时，突然发现这三名学生正在街上闲逛，包某立即拨打110报案。民警立即出动，将三名嫌疑人抓获。经过调查，这三名学生最大的17岁，最小的只有15岁，而且家境都不错，衣食无忧。当问到为什么想到去抢出租车时，小坤说是为了好玩，小磊则说：“当时也没有想太多，他们叫去就去，也没有想到后果会有那么严重。”仅仅只是为了好玩，他们却要为此付出沉重的代价，这三名学生分别被判处了有期徒刑。本来是美好的花样年华，却要在监狱中度过，三人也是后悔莫及。

案例心得

许多青少年学生出于对新鲜事物的好奇、对行为后果的无知，或是明知有害于他人却心存逃脱责任的侥幸，往往做出一些在别人看来难以想象而又危险至极的举动。这种不负责任的行为，通常是一时的兴起，却常常以可悲的结局收场，于人于己都是一场不可弥补的过错。

案例二

一天下午胡晓丽（化名）正在街边行走，突然发现几名扒手正在偷她的钱包，她立刻大声呵斥制止。没想到惹恼了窃贼，他们目露凶光准备上前动手时，有三名中学生跑了过来。“偷人家东西，还想打人！”学生们立刻动手帮忙。正当他们扭打时，又有好几个窃贼冲了过来，对着三名学生便开始猛打。胡晓丽吓坏了，躲在旁边拨打了110报警。穷凶极恶的歹徒掏出刀子刺向了其中一位同学刘潇，刀尖刺破了刘潇的胸腔。路过现场的一位老先生看到刘潇受了伤，赶紧上去脱下自己的衣服把刘潇的伤口包



起来，然后用自行车驮着刘潇到马路上拦车把他送到了医院。医生说歹徒刺向刘潇时刀刃是贴着脊椎斜着进去的，被脊椎挡了一下刀尖转了个弯，如果歹徒是直刺下去的，后果肯定更严重。

案例心得

这是一件发人深省的事。见义勇为是中华民族的一种崇高的精神，刘潇同学的行为值得褒扬。但是面对突发情况，同学们更需要理智，因为见义勇为的表现形式绝不仅限于面对面的斗争。见到不良现象和违法犯罪行为主动向大人报告，就是采取一种积极而灵活的方式参与维护社会治安秩序，这也是一种力所能及的见义勇为。

具体来说，同学们在遇到危险情况时应首先确保自身安全，关键是要“智为”，而不是简单的行为模仿、盲目行动，是否真的要“勇为”，必须看自身条件许不许可。比如说同学们遇到坏人坏事，就应该向警方报告，不要去和坏人硬拼，那是做无谓的牺牲。看到有人溺水了，不会游泳、水性不好的就不要下水去救了，应该尽快找大人帮忙或呼救，这样并不是不见义勇为。

像上述案例中的情况，歹徒明显人多势众，也不知道是否携带了凶器，在这种情况下同学们应该悄悄记下歹徒的面貌，立即报警，协助警方抓获犯罪分子。



想一想

1. 自己或自己身边的人是否经历过一些被危及生命财产安全的事件，有的话当时是如何应对的？
2. 自己有没有设想过身处类似情境时，该如何脱身？是否因此而主动学习过一些应对方法？
3. 自己是否想过，其实安全隐患无时无刻不在，所以有必要让身边的亲人朋友也对安全知识多一些学习和了解？



安全讲堂

社会安全意识是社会组成中的个人的安全意识的汇总和集中，是对某个共同关心的安全问题在更高层次上的认识和感受。社会安全意识来源于价值观念，社会价值观念不同，其安全意识也将有所不同。青少年学生要提高社会安全意识，自觉遵守国家法律，积极主动地履行社会义务，承担社会责任。

同学们不但要认真学习知识，还应当积极地培养自己的思维能力和辨别能力，抵制各种贪图享乐、不思进取的思想，坚决反对危害社会安全的行为，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扬正气、树新风，这才是我们作为一个青少年学生应有和应尽的社会责任。

具体来说，社会安全事件大致分为三类：公共场所突发险情、非法侵害事件以及恐怖袭击事件。我们一定不能麻痹大意，要认真学习应对方法，针对不同的事件，在紧急时刻做到救己救人。

一、维护社会安全

社会公共安全，指的是恐怖事件、城市火灾、瘟疫传染病（如 SARS 等）、群体性暴力事件、政治性骚乱、经济危机、商品安全、粮食安全、水安全、金融安全、网络安全、重大交通事故等关系到社会公共安全的问题。

为了保障公共安全，国务院和有关部门制定了一系列管理法规和规章，其中包括爆炸物品管理、化学危险品管理、枪支管理、部分刀具的管理、水上客运管理等，青少年学生应该严格遵守这些法规和有关规定，自觉抵制影响和妨害社会公共安全的活动。具体地讲，如发现他人从事以下活动应向有关部门和老师报告予以制止：

- 携带、存放、使用、玩弄军用枪支、射击运动用的各种枪支、狩猎用的枪支、麻醉动物用的注射枪、气枪、钢珠枪以及各类弹药。
- 储存、使用炸药、雷管、导火线、导火索等危险物品；不按公安机关的规定在允许而且安全的地方燃放烟花爆竹。
- 携带匕首、三棱刀、弹簧刀（跳刀）等管制刀具。
- 在铁路、公路、水域航道、堤坝上挖掘坑穴、设置障碍物、损毁或者移动指示标志。
- 故意损坏、移动施工单位设置在车辆、行人通道上的沟井坎穴上的覆盖物、标志、防围。

二、公共场所突发险情

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严重社会危害，需要采取应急处置措施予以应对的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具有突发性、危害性、紧迫性和不确定性四个特征。

（一）一般险情应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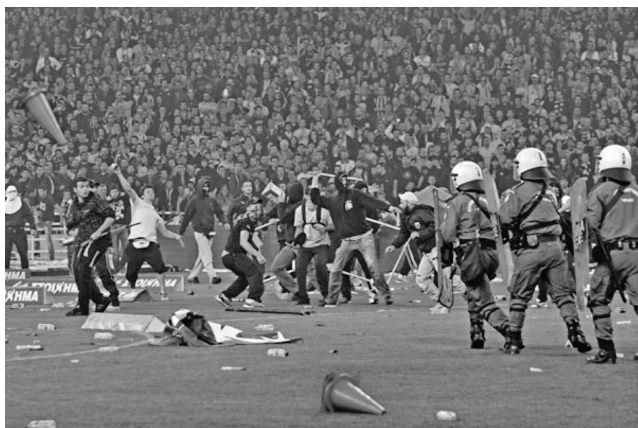
- 发生拥挤或遇到紧急情况时，应保持镇静，在相对安全的地点做短暂停留。
- 人群拥挤时，要用双手抱住胸口，防止内脏被挤压受伤。
- 在人群中不小心跌倒时，应立即蜷缩身体，紧抱着头，尽量减少伤害。
- 注意收听广播，服从现场工作人员指挥，尽快从就近的安全出口有序疏散。
- 切勿逆着人流行进或抄近路。行走时尽量靠边，保护好自己。

（二）游乐设施事故

- 在游玩过程中感到身体不适或难以承受时，应立即大声告知工作人员停机。
- 出现险情时，千万不要乱动和自行解除安全装置，应保持镇静，听从工作人员指挥，等待救援。
- 出现意外伤亡情况时，切忌恐慌、拥挤，应及时疏散、撤离。

（三）体育场骚乱事件

- 遇到少数人起哄、煽动闹事时，不要盲目跟从。
- 周围人群处于混乱时，应选择安全地点停留（如待在自己的座位上），以保证自己不被挤伤。



- 不要在看台上来回跑动，要迅速、有序地向自己所在看台的安全出口疏散。
- 远离栏杆，以免栏杆被挤折而伤及自身。
- 不要在看台上拥挤或翻越栏杆，以免造成人员伤亡。
- 疏散时应注意有序、礼让，保护老人、儿童、妇女等弱势群体。

（四）人防工程内发生火灾

- 应用毛巾、衣物、手帕等捂住口鼻，低姿、快速、有序地沿着地面或侧墙，朝安全疏散指示标志的方向疏散。
- 若被火灾困在人防工程内，应通过不断敲击水管的方法发出呼救信号或拨打电话报警；在有采光窗井的地方，也可进入窗井向外界呼救。
- 发生险情后应听从工作人员的指挥，快速有序撤离，切忌在工程出口拥堵，影响出逃速度。
- 当工程局部发生坍塌、漏毒等意外情况时，要就近、就地利用简易防护器材进行个人防护，有秩序地转移或进行隔绝防护工作。

（五）地震来袭时的应对方法

近年来，国内外有关地震的新闻层出不穷，地震给人类的生命财产造成极大的损失和危害，学习相应的方法措施，尤其是在公共场所的应对方法，是我们每个人都应当重视的。

1. 在公共场所

在体育馆、电影院等，最忌慌乱，要冷静观察周边环境，注意避开吊灯、电扇等悬挂物，用书包等物或双手保护头部。特别是当场内断电时，不要乱喊乱叫，更不得乱挤，要立即躲在排椅、台脚边或坚固物品旁，或者就近躲到开间小的房间，如洗手间，待地震过后在老师或者相关人员统一指挥下再有序地分路迅速撤离，就近在开阔地带避震。

在超市、商场、地下街等地方，要小心选择出口，避免遭人踩踏，切忌不要使用电梯，要保持镇静。由于人员众多，慌乱中容易导致货架倾倒、商品掉落，使避难通道阻塞。因此，要避开人流，防止摔倒被踩踏。选择结实的柜台、商品（如低矮家具等）或柱子边，以及内墙角处就地蹲下，用手或其他东西护头，避开玻璃门窗和玻璃橱窗，也可在通道边蹲下，等待地震平息，再有秩序地撤离。

随人流行动时，要避免被挤到墙壁或栅栏处。要解开衣领，保持呼吸畅通。双手交叉放在胸前，保护自己，用肩和背承受外部压力。

处于楼上位置，原则上向底层转移为好。但楼梯往往是建筑物的薄弱部位，因此，要看准避险的合适地方，就近躲避，震后迅速撤离。

在公园、广场等遇到地震时，要迅速撤离到开阔地带，远离高大的游乐设施和其他建筑物。如在湖中游船上，船会左右摇晃，不要慌张，船上人员应均匀分坐两边，以免船在摇动中侧翻。将船划到开阔的岸边停稳后，上岸避险。

如果身不由己被人群拥着前进，要用一只手紧握另一侧手腕，双肘撑开，平放于胸前，要微微向前弯腰，形成一定的空间，保证呼吸顺畅，以免拥挤时造成窒息晕倒。同时护好双脚，以免脚趾被踩伤。一定不要采用体位前倾或低重心姿势，即便鞋子被踩掉，也不要贸然弯腰提鞋或系鞋带。被人挤倒在地上时一定要不要惊慌，应设法让身体靠近墙根或其他支撑物，设法使身体蜷缩成球状，双手紧扣置于颈后，保护好头、颈、胸、腹部。

2. 在电梯中

在发生地震、火灾时，不能使用电梯。万一在搭乘电梯时遇到地震，迅速将操作盘上各楼层的按钮全部按下，一旦停下，迅速离开电梯。高层大厦以及近来新建的建筑物的电梯，都装有管制运行的装置，地震发生时，会自动停在最近的楼层。万一被关在电梯中，要通过电梯中的专用电话与管理室联系、求助。

3. 在车内

地震发生时，如在行驶的公共汽车上，要抓牢扶手、竖杆，低头，以免摔倒或碰伤。在座位上的人，要将胳膊靠在前座的椅背上，护住面部，也可降低重心，躲在座位附近。要等车停稳、地震过去之后再下车，下车时要观察周围环境，防止高空坠物。

乘客在火车上遇到地震时，要用手牢牢抓住桌子、卧铺床、扶杆等，并注意防止行李从架上掉下伤人；在火车上面朝行车方向的人，身体倾向通道，两手护住头部；背朝行车方向的人，要两手护住后脑部，并抬膝护腹，紧缩身体，做好防御姿势。

开车途中发生地震时，不能紧急刹车，注意前后左右所发生的情况，减低车速，避开高架桥、电线杆、十字路口，选择空旷的地方靠边停放。为了不妨碍避难疏散的人和紧急车辆的通行，要让出道路的中间部分。车钥匙不要取下。如果在高楼林立的街道上，要迅速撤离到开阔地带，来不及则躲避在车旁（在大地震中躲在车外比车内安全）。

都市重心地区的绝大部分道路将会禁止通行或者无法通行。要注意汽车收音机的广播，附近有警察的话，要依照其指示行事。

为不致卷入火灾，要把车窗关好，车钥匙插在车上，不要锁车门，并和当地的人一起行动。

4. 在车库、停车场

地震发生时，如在停车场，特别是地下车场，来不及撤离，不要躲在车内，要躲在车子旁边或者两辆车中间的空隙处，注意保护好头部。

5. 在开阔地带

在街上的开阔地带也不是万事大吉，若躲在人流拥挤处，小心被挤伤或者被踩踏。如果震动摇晃幅度大，就地蹲下或者趴下。注意保护头部。

6. 在野外

地震时正在郊外的人员，骑车的下车，开车的停下，人员靠边行走。注意收听关于震情和行动指南的广播。

7. 在山区

应迅速向开阔地带或者高地转移，不可往下跑，不能躲在危崖、狭缝处，并时刻提防山崩、滑坡、滚石、泥石流、地裂、涨水等。如遇到山崩，要向远离滚石滚落方向的两侧跑。若出现滑坡和泥石流时，应立即沿斜坡横向向水平方向撤离。

8. 在河边

应迅速撤离到高地，谨防上游水坝和堰塞湖在地震中决口、垮塌。

9. 在平原

要远离河岸及高压线等，以防河岸崩塌、河流突然涨水、电线杆倒塌等。

10. 在海边

要远离海滩、港口，以防地震引发的海啸。

（六）特殊危险

- 燃气泄漏时，要用湿毛巾捂住口、鼻，千万不要使用明火。
- 遇到火灾时，趴在地上，用湿毛巾或湿纸巾捂住口、鼻。向安全地方转移，要匍匐、逆风而行。
- 毒气泄漏时，如化工厂着火、毒气泄漏，不要向顺风方向跑，要尽量绕到上风方向去，并尽量用湿毛巾或湿纸巾捂住口、鼻。
- 应注意避开危险场所，如生产危险品的工厂、存放危险品及易燃、易爆品的仓库、加油站等。

三、非法侵害事件

（一）街头抢劫

- 在人员聚集的地区遭到抢劫时，被害人应大声呼救，并尽快报警。
- 在僻静的地方或无力抵抗时，应保持镇静，不要与歹徒纠缠，宁可失去财物，也要保护人身安全。待处于安全状态后，尽快报警。
- 应尽量记清歹徒的人数、容貌、声音等特征，及作案车辆车牌号码、车型、车辆颜色和逃跑方向，并尽量留住现场见证人。
- 发现歹徒尾随跟踪时，应快步走向明亮的公共场所、人多的地方或到最近的住户按铃求援，或乘公交车、出租车离开，摆脱歹徒，或尽快拨打 110，报警求助。

（二）入室盗窃与抢劫

- 发现家中被盗，应立即报警，并保护现场。
- 夜间发现有人入室盗窃，在能力允许的情况下将其制伏或报警求助。不要一时冲动，造成不必要的人身伤害。
- 遇到入室抢劫，在无抵抗能力的情况下，切勿激怒歹徒，应尽量与歹徒周旋，寻找

机会脱身。

- 记住歹徒的体貌特征、人数、口音、作案工具及作案用车辆车型、车牌号码和逃跑方向。

（三）绑架

- 被绑架时，人质应保持冷静，设法了解自己的位置。若被蒙住双眼，可通过计数的方法，估算车辆行驶的时间和路程距离，记住转弯的次数和大致的方向，尽量用耳听取沿途的声音变化和被扣押场所周围传来的各种声音（如音乐、工地噪声等），并记住这些情况。

- 千万不要与绑匪发生争执，以免激怒绑匪。若绑匪问家中电话、地址，需据实相告，让家人及警方知情后实施营救。

- 在确保自身不会受到更大伤害的情况下，尽可能与绑匪巧妙周旋。如设法利用绑匪同意让人质与亲属通话的时机，巧妙地将自己的位置、现状、绑匪等情况告诉亲属。

- 记住绑匪的容貌、特征、使用的车型、车牌号码及绑匪的对话内容。

- 采取自救措施时，要抓住任何可以逃生的机会，如借机要求上厕所等，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乘隙逃到附近人多的地方或其他安全地方。逃脱后，要立即报警，向警方提供绑匪的有关情况。

- 案发后，人质的亲属应立即以隐蔽的方式向警方报案，提供人质的年龄、体貌特征、生活习惯、活动规律、手机号码、随身物品、近期照片，以及绑匪使用的电话号码等；案发前后的有关反常情况，如可疑的人、可疑的电话及可疑的车辆等；案发后绑匪要求人质亲属做什么，如什么时间联系、在何地点以何种方式交接赎金等。

四、恐怖袭击事件

恐怖袭击是极端分子人为制造的针对但不仅限于平民及民用设施的不符合国际道义的恐怖袭击方式。恐怖袭击从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在全球范围内有迅速蔓延的严峻趋势。极端分子使用的手段也由最初的纯粹军事打击演化到绑架、残杀平民、自杀爆炸等骇人的行动。而遭受恐怖袭击的国家或地区主要是北约组织成员国和军事同盟地区，以及受它们军事打击的国家或地区。巴格达每天都有恐怖袭击事件发生，发生在美国本土的“9·11”事件则是震惊全球的最惨重的恐怖袭击事件。因此从 21 世纪初开始，以美国为主的军事大国开始强调全球反恐联盟，以力求打击恐怖主义的嚣张气焰。

小资料

恐怖袭击是难以定义的概念，即使在美国范围内，国防部、联邦调查局和国务院使用的定义也不同。联合国和不同的国家也用它们自己的方式来定义恐怖袭击。当你从恐怖分子的角度出发，概念变得更难以理解：他们经常不把自己看作罪人，而是自由战士，是在思想或种族中挣扎的反抗者。恐怖袭击是猛烈的犯罪行为，通过产生恐惧感来威逼和影响大众。

- 发生恐怖袭击事件时，要迅速撤离到安全区域，同时拨打报警求助电话，等待救援人员救助。

- 地铁、轻轨等人员聚集场所发生恐怖袭击事件时，应迅速从危险区域脱身，服从救援人员指挥或按照疏散标志有序疏散。暂时无法快速疏散的，应寻找相对安全的地点暂

避，同时利用一切方法迅速报警求助。

- 遇倒塌、烟火或刺激性气体时，应根据具体情况，采取用衣物蒙住鼻子、遮盖裸露皮肤、匍匐前进等自救手段迅速撤离。

- 在撤离危险区域时，应尽量向明亮、空旷和上风方向的区域疏散。在建筑物中疏散时，要选择楼梯通道，不要乘坐电梯，疏散中切忌拥堵，保持有序撤离。

名言警句

不会宽容人的人，是不配受到别人的宽容的。

——贝尔奈

一个伟大的人有两颗心：一颗心流血，一颗心宽容。

——纪伯伦

爱人者，人恒爱之；敬人者，人恒敬之。

——《孟子·离娄下》



法律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

第十二条：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人违反治安管理的，从轻或者减轻处罚；不满十四周岁的人违反治安管理的，不予处罚，但是应当责令其监护人严加管教。

第二十三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警告或者二百元以下罚款；情节较重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

（一）扰乱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秩序，致使工作、生产、营业、医疗、教学、科研不能正常进行，尚未造成严重损失的；

（二）扰乱车站、港口、码头、机场、商场、公园、展览馆或者其他公共场所秩序的；

（三）扰乱公共汽车、电车、火车、船舶、航空器或者其他公共交通工具上的秩序的；

（四）非法拦截或者强登、扒乘机动车、船舶、航空器以及其他交通工具，影响交通工具正常行驶的；

（五）破坏依法进行的选举秩序的。聚众实施前款行为的，对首要分子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罚款。

第二十五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情节较轻的，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

（一）散布谣言，谎报险情、疫情、警情或者以其他方法故意扰乱公共秩序的；

（二）投放虚假的爆炸性、毒害性、放射性、腐蚀性物质或者传染病病原体等危险物质扰乱公共秩序的；

（三）扬言实施放火、爆炸、投放危险物质扰乱公共秩序的。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情节较重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罚款：

（一）结伙斗殴的；

- (二) 追逐、拦截他人的；
- (三) 强拿硬要或者任意损毁、占用公私财物的；
- (四) 其他寻衅滋事行为。

第二十七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罚款；情节较轻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

- (一) 组织、教唆、胁迫、诱骗、煽动他人从事邪教、会道门活动或者利用邪教、会道门、迷信活动，扰乱社会秩序、损害他人身体健康的；
- (二) 冒用宗教、气功名义进行扰乱社会秩序、损害他人身体健康活动的。

第二十八条：违反国家规定，故意干扰无线电业务正常进行的，或者对正常运行的无线电台（站）产生有害干扰，经有关主管部门指出后，拒不采取有效措施消除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情节严重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

第二十九条：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五日以下拘留；情节较重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

- (一) 违反国家规定，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造成危害的；
- (二) 违反国家规定，对计算机信息系统功能进行删除、修改、增加、干扰，造成计算机信息系统不能正常运行的；
- (三) 违反国家规定，对计算机信息系统中存储、处理、传输的数据和应用程序进行删除、修改、增加的；
- (四) 故意制作、传播计算机病毒等破坏性程序，影响计算机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第二百九十一条：聚众扰乱车站、码头、民用航空站、商场、公园、影剧院、展览会、运动场或者其他公共场所秩序，聚众堵塞交通或者破坏交通秩序，抗拒、阻碍国家治安管理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情节严重的，对首要分子，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

思考与实践



1. 明末清初的思想家顾炎武提出“天下兴亡，匹夫有责”，意为每个普通人都对自己的国家、民族的兴亡负有责任。对此谈谈你有什么看法。5人一组，分组讨论交流我能为社会安全做些什么。

2. 组织开展“缅怀革命先烈、继承革命传统”活动。前往烈士陵园扫墓、参观战争遗址，缅怀革命先烈，继承烈士遗志，提升作为主人翁的自豪感、作为祖国未来建设者的责任感，刻苦学习，提高能力，做祖国合格的建设者。

3. 设计情境，练习所学技能。2~5人一组，假设自己正在遭到歹徒抢劫，如何有效地保护自己的安全。

第二课 逃学贪玩不适宜，人生要有大志气

霓虹闪烁，装饰得五光十色的歌舞厅、酒吧同学们都见过吧，遍布大街小巷的网吧对于同学们来说也不陌生，可能不少同学还在网吧里玩过网游。那么同学们是否知道，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这些场所只能针对成年人营业，未成年人是不允许进入的。因为这些场所的经营方式、经营内容都不符合未成年人发育的生理、心理特点，会给同学们的身心健康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虽然玩要是孩子的天性，但是我们不得不承认，在从儿童到成人蜕变的青春期，我们必须学会选择人生方向、树立人生目标、承担社会责任、实现人生价值；同时又必须忍痛放弃一些“孩子气”的东西，不让玩耍的念头牵绊了自己前进的脚步、干扰了自己远大的志向。



案例再现

案例一

中专生小翔最近迷恋上了蹦迪，一有时间他就跑到附近的歌舞厅蹦迪。小翔家庭条件比较优越，所以在歌舞厅里花钱也是大手大脚，很快一个自称龙哥的男子盯上了小翔。一天晚上，小翔正蹦得起劲，龙哥端着一杯饮料走了过来：“小弟，蹦得不错啊，龙哥请你喝东西。”小翔听到有人夸奖，很是得意，接过杯子一饮而尽。殊不知，龙哥在饮料里偷偷加了毒品成分，小翔很快沦为了毒品的奴隶。为了吸毒先是想方设法偷家里的钱交给龙哥买毒品，实在弄不到钱，就和龙哥一起去抢劫，直到被警方抓获才悔不当初。

案例心得

歌舞厅里，鱼龙混杂，是犯罪分子物色目标、选择猎物的上佳场所，也是犯罪率较高的场所之一。青少年不谙世事，加之好奇心重，很容易在一些貌似善良的人的劝诱下，步入犯罪分子所设的圈套，各种难以想象的后果随后而至，小翔的例子正好说明了这点。小翔因为去了不该去的地方，一不小心碰到了坏人，沾染上了毒品，悔恨终生。

案例二

据《重庆晚报》2011年8月12日报道，最近两个月，每天晚上7点一过，渝中区、渝北区、九龙坡区和沙坪坝区步行街上，就有个中学生模样的少年，提着麻布口袋，在路边摆地摊。卖的东西有奶粉、咖啡、内衣内裤等。

地摊生意很好，过往市民都来照顾，因为商品便宜、包装正规、有生产日期。这个摆地摊的少年告诉别人，他叫李立（化名），是一名中学生，暑假勤工俭学。大家都夸他懂事。如果有人问商品的来源，李立就说亲戚是批发商，超市也从他亲戚那里进货。

同期，九龙坡区警方多次接到报警称，渝中区、渝北区、九龙坡区、沙坪坝区的超市

陆续被盗，涉及 18 家超市，被盗物品包括巧克力、口香糖、饮料、白酒、奶粉、内裤等。

经查，这些失窃案是同一个学生模样的少年所为。

8 月 6 日，警方将正在杨家坪摆地摊的李立抓获。李立交代，父母在外地打工，他在学校住读，两年前迷上网络游戏，迟到早退、逃课旷课成为家常便饭。6 月初，李立辍学，专心打游戏。父母寄回来的生活费不够开支，他就去超市行窃，然后摆地摊销赃。

因为涉嫌盗窃，李立被警方刑拘。

案例心得

游戏只是一种身心的调节器，但很多同学不知节制，轻易地将自己珍贵的光阴、美好的年华投入在人造的虚拟世界里，并且不能自拔，其结果无外乎三种：一是网吧老板的钱包越来越鼓；二是青少年的心智发育偏离了正轨；三是给自己和父母带来诸多烦恼。可以看出，只有黑心的店老板是青少年沉迷于网吧的唯一赢家。他们只关心学生虔心送来的钱，而不会在乎青少年的身心所受到的伤害。



想一想

1. 你是否去过一些娱乐场所？你觉得里面的气氛是否让你心摇神驰，难以镇定？
2. 你是否觉得经常去这些地方的人，心里都有一种空虚感？你是否觉得这种娱乐身心的方式是一种心理肤浅的表现？
3. 你觉得这种场所的存在，对社会风气有无危害？



安全讲堂

一、拒绝娱乐场所的诱惑

不适宜未成年人活动的场所是指主要以成年人服务对象，供成年人休闲消遣的一些特定娱乐场所。这类场所比较混乱复杂，有害文化和不良交往，特别是“黄赌毒”都滋生在这些地方。

黄赌毒，指卖淫嫖娼，贩卖或者传播黄色信息，赌博，种植、买卖或吸食毒品的违法犯罪现象。在中国，黄赌毒是法律严令禁止的活动，是政府严厉打击的对象。黄赌毒的刑罚从拘留至死刑不等。

所谓“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同学们正处于心理和生理发育期，模仿能力强，考虑问题往往又过于简单，不具备成熟的鉴别、抵抗能力。可能最初同学们是抱着好奇和单纯的念头出去玩，但去了这些不良场所后，在周围环境的诱导下会纵容自我，学着成年人去喝酒、通宵玩乐等，容易遭遇其他伤害。

这些场所同学们不能去，如果有人邀请你去以下场所，同学们要礼貌地拒绝。



- 营业性网吧、歌舞厅、酒吧、夜总会、通宵电影院。
- 带有赌博性质的娱乐室、游戏场。
- 营业性台球厅。
- 审定为“少儿不宜”的影片、录像、录音等播放场所。
- 电子游戏机场所除国家法定节假日外不得向中小学生开放（寒暑假不属于国家法定节假日）。

二、采用积极的方式娱乐身心

你都是怎样度过课余时间的呢？丰富多彩的课外活动可以使同学们在学习之余，获得精神享受，得到休息，能使同学们的课余生活更充实、更健康。良好的课外娱乐活动，不仅能缓解学习的疲劳，还能在潜移默化中培养高尚的情操和远大的志向。

一定要慎择友，择良友。同学们结交朋友应该互相学习，互相促进，比、学、赶、帮、超，共同进步。如果你结交的朋友总是邀请你去不良场所消遣，或者怂恿你做一些诸如抽烟、喝酒、打架斗殴等不良行为，这样的朋友同学们一定要果断地远离。



心情郁闷时，要寻找合理的释放途径，主动和家长、老师、同学沟通交流，及时解决心理上的迷惘和疑惑，使内心的复杂情绪得以宣泄。放纵于一些不良场所，只会让自己觉得更空虚。

选择适合中学生的娱乐休闲方式，多去一些以科技和健身为主要内容的娱乐场所，比如青少年俱乐部、科技中心、少年宫等，在娱乐身心的同时还能提升自己的能力。

● 文化娱乐活动。比如观看电影、戏剧，欣赏美术、音乐，举办文艺演出，以及组织旅游、游戏等。

● 体育娱乐活动。体育是强身健体最重要的方法，一个好的身体是同学们在学习中不可缺少的。体育活动，主要是组织同学们进行球类、体操、游泳、拔河、围棋、象棋等项目的比赛。

● 各种比赛活动。举办学科竞赛、智力竞赛、书法比赛等不仅可以激发同学们的积极性，还能形成集体荣誉感和奋发向上的精神。

● 社会公益活动。在节假日或日常的课余时间有组织地参加社会公益活动，如宣传交通安全、法制安全，绿化、美化环境等也是很有意义的。



船在汹涌的波浪中行驶，固然是危险的事，但只要把舵者善于应付，未尝不可化险为夷，渡过大洋，安登彼岸。一个年轻人的就业，也是如此，四周都为困难所包围，你得镇静应付，把层层障碍打破，便发现你的康庄大道。你要知道，老天绝不辜负有心人的上进志向，除非你畏难苟安，无毅力应付，结果才会失败。

——戴尔·卡耐基

人谁无过，过而能改，善莫大焉。

——《左传》



法律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

第三十六条：中小校园周边不得设置营业性歌舞娱乐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不适宜未成年人活动的场所。营业性歌舞娱乐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不适宜未成年人活动的场所，不得允许未成年人进入，经营者应当在显著位置设置未成年人禁入标志；对难以判明是否已成年的，应当要求其出示身份证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

第三十三条：营业性歌舞厅以及其他未成年人不适宜进入的场所，应当设置明显的未成年人禁止进入标志，不得允许未成年人进入。营业性电子游戏场所在国家法定节假日外，不得允许未成年人进入，并应当设置明显的未成年人禁止进入标志。对于难以判明是否已成年的，上述场所的工作人员可以要求其出示身份证件。

未成年人是指不满十八周岁的公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

第十条：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创造良好、和睦的家庭环境，依法履行对未成年人的监护职责和抚养义务。

思考与实践



从媒体搜集关于警方清查、整治涉黄歌舞厅、会所等场所的新闻，并以此为素材由班长组织，自拟主题出一期板报。

第三课 公共场所守秩序，和谐安全齐努力

公共场所是为公众提供工作、学习、经济、文化、社交、娱乐、体育、参观、医疗、卫生、休息、旅游和满足部分生活需求所使用的一切公用建筑物、场所及其设施的总称。良好的公共场所秩序是一个国家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为了使人们愉快、和谐地享受公共场所服务，同学们要遵守相关规则，包括法律、法规、条例等，共同维护公共场所秩序。

法律是社会成员共同遵守的行为准绳，警察是法律的执行者和维护者，二者对于社会的有序运转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青少年处于人生世界观和价值观的形成期，容易在一些不良人员和信息的影响下误入歧途，做一些有悖于法律、有害于社会、最终有损于自身的行为。出于对人的一生负责、避免一失足成千古恨的考虑，宣传学法守法的意识，同时对于触犯法律的青少年给以及时的教育和惩罚，不仅是公安机关和学校、家长的任务，更是每一位青少年自己的重大课题。

近些年来，我国未成年人犯罪率呈现不断增长的趋势。有关统计显示，1990—1995年，未成年人刑事犯罪率为5.85%，比1989年以前高0.5%；1996—2000年，未成年人刑事犯罪率为8.64%，比1996年以前高3.21%；2001—2008年，未成年人刑事犯罪率为10.73%，比2001年以前高2.1%，其中团伙犯罪、暴力犯罪问题突出。如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



案例再现

案例一

当年，哈佛牧师立遗嘱时，把他的一块地皮和250本书遗赠给了当地一所学院，这所学院后来发展成了现在的哈佛大学。

哈佛大学一直把哈佛牧师的这批书珍藏在哈佛楼里的图书馆内，并规定学生只能在馆内阅读，不能携出馆外。1976年的一天深夜，一场大火烧毁了哈佛楼。在大火发生前，一名学生碰巧把哈佛牧师捐赠的一本书带出了馆外，打算在宿舍里悠闲地阅读。第二天他得知着火的消息，意识到自己从图书馆带出的那本书，已是哈佛牧师捐赠的250本书中唯一存世的一本了。

经过一番思想斗争后，他找到当时的校长霍里厄克，把书还给了学校。霍里厄克校长收下书，非常感谢他，然后下令把他开除出校，理由是这名学生违反校规。

案例心得

哈佛大学的理念是：让校规看守哈佛的一切比让道德看守哈佛更有效。这正是他们的行事态度：法理第一。可见，一所百年名校的盛名正是在法理第一的理念中树立的。名校如此，人生亦如此。人类生活能够顺畅进行，规则发挥着神奇效果，由此可知规则的力

量了。

“无规矩不成方圆”是先贤们在生活中总结出来的至理名言，也让我们铭记：做任何事都要有规矩，懂规矩，守规矩。作为新时期的中学生，要清醒地看到，生活是条五彩路，而与生活紧密相关的行为规范就像交通标志，通过图形、符号、颜色、文字，向每一个行人传递特定信息，标明生活的规则，建立生活的秩序，优化幸福人生。规则是历史的财富，是文明的保障，是社会有序运行的基础。生活越丰富，规则越多样，法律越完善。我们的成长须臾离不开规则，但我们不是规则被动的执行者。我们要了解规则、遵守规则，从而运用规则，成为文明社会的小主人。所谓入乡随俗，我们进入公共场所后，一定要遵守公共场所的行为规范，将自己在家里或其他私人场所的言语行为转换过来。与人方便，自己也方便，有的同学在家里随心所欲、大大咧咧惯了，出门在外也是“一以贯之”，既妨碍了别人的正常生活，也为自己的名誉招来了毁损，成为其他人厌恶、趋避的对象。让我们呵护人类的共有家园，珍惜人类文明，遵守社会规则。

案例二

2000年12月17日晚，户县15岁少年王某为图好玩竟想制造火灾。他先将一堆麦草点燃，但因火势较小没有引起他人注意。他又窜到同村张某家老屋处，用火点燃一把干麦草塞入门洞，引起大火后，王某便躲在暗处观看村民救火。火越烧越大，烧毁了房屋，烧死了一头耕牛和一些用具，损失达7 000余元。法院鉴于王某未成年，遂依法做出减轻处罚判决。判处王某有期徒刑8个月，其父母赔偿受害人的全部经济损失7 000余元。

案例心得

玩火者必自焚！水火无情，很多人避犹不及，另一些人却趋之若鹜。从心理学上来说，纵火者往往是出于一种渴望证明自己、引起他人注意的动机。但我们证明自己、造福他人、获得社会尊重的方法和途径多种多样，完全没有必要选择一些伤害别人的方式。有益于天下者得善名，为害于他人者得恶名，千夫所指，无病而死，这种损人害己的恶名，还是不要也罢。

案例三

2009年8月至9月，赵某、龚某在黔江城区先后伙同他人或分别单独针对中小學生多次实施抢劫。两被告人分别在黔江西山居委会附近、体育馆篮球场附近、下坝加油站外河堤处，用“起子”顶住被害学生的肚子进行恐吓索要钱财，若被害人从不，便打耳光，并以语言威胁致使被害学生不敢反抗，逼迫其交出钱财，多次共劫得人民币151.5元和手机2部，他们还威胁被害学生不准报警。其中，赵某抢劫4次，龚某抢劫3次。事后两被告人把所劫得钱财用于吃饭、上网。赵某、龚某因涉嫌抢劫罪被起诉。经过庭审，法院认为，赵某、龚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多次采用暴力或胁迫方法当场劫取他人财物，其行为均已构成抢劫罪。检察机关指控两被告人犯抢劫罪的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充分，其指控罪名成立。一审被黔江区人民法院判处重刑。赵某犯抢劫罪，判处有期徒刑10年，剥夺政治权利2年，并处罚金5 000元；龚某犯抢劫罪，判处有期徒刑1年零6个月，并处罚金2 000元。



小资料

“八大重罪”具体指：故意杀人罪、故意伤害罪（必须达到重伤或者死亡）、强奸罪、抢劫罪、放火罪、贩卖毒品罪、投放危险物质罪和爆炸罪。（《刑法》第17条规定）

年满14周岁，不满16周岁的人犯了一般的罪行是免于刑事处罚的，只有犯了严重的罪行时才会受到刑事处罚，这里指的严重的罪行就是《刑法》规定的这“八大重罪”。

案例心得

抢劫是我国刑法中的八大重罪之一，它不仅对受害者造成财物上的损失和心理上的阴影，也对社会的安全稳定构成了威胁，其性质相当恶劣。因此一直以来是各国重点打击的对象之一。一些青少年学生禁不起物质的诱惑，又不敢向家长要钱，所以做出一些违法犯罪的行为。如果全社会都是弱肉强食，那么青少年还有多少“得手”的机会？因此，建设和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实际上是对我们每个人——尤其是青少年的最好保护。



想一想

1. 你是否经历过不遵守公共秩序的事情，比如不爱护公物、随地吐痰、排队加塞、过马路闯红灯、在公共场合大声喧哗等。你是怎么处理的呢？
2. 在你身边发生过因为不懂法而犯法的事吗？
3. 对实施违法犯罪的青少年进行惩处和教育，家长、学校和公安机关各有哪些利弊？



安全讲堂

一、公共场所守秩序

公共场所秩序代表着大家共同的利益、共同的意愿。遵守公共秩序，是对别人的尊重，也是对自己的尊重。同学们自觉遵守公共场所秩序和火车要在铁轨上运行是同样的道理：火车偏离铁轨就会颠覆，人们不维护公共场所秩序，社会生活就会陷入一片混乱，最终受到损害的还是我们自己。

维护公共场所秩序，是每个公民的义务与责任，作为具有崇高道德风尚的当代中学生，我们每个人不仅应当自己严格要求自己，遵守一切公共秩序，维护公共场所的道德规范，同时，还要积极对不守公共秩序的人和事进行劝说。

公共场所主要有：

- 生活服务设施：酒店、旅馆、理发店、美容店、浴室等。
- 文体娱乐设施：KTV、电影院、体育馆、游泳馆、台球室等。



- 公共福利设施：医院、疗养院、图书馆、展览馆等。

- 商业交通设施：商场、候机室、候车室、候船室等。

讲文明，树新风，做维护公共场所秩序的践行者，希望大家做到以下几点。

-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在社会生活中用各种规范约束自己的言行。

- 遵守交通法规，不闯红灯，不违章骑车，过马路走人行横道，不跨越隔离栏。

- 遵守乘车秩序，上车自觉排队，乘车时主动购票，不喧哗、不拥挤，主动给老、幼、病、残、孕让座，不争抢座位。

- 购票、购物要按顺序，对营业人员要有礼貌。捡拾物品主动归还失主或交公。

- 爱护公用设施，爱护文物古迹，保护生态环境，爱护庄稼、花草、树木，爱护有益动物。讲究公共卫生。

- 尊重外地人、外国人，遇有问路，认真指引。

- 珍爱生命，不吸烟、不喝酒，拒绝毒品。不参加各种名目的非法组织和非法活动。

- 参观游览遵守秩序，不在公共场所大声喧哗，瞻仰烈士陵园保持肃穆。

- 观看演出和比赛时做文明观众，不起哄，不无故提前退场。

- 弘扬正气，对违反社会公德的行为要进行劝阻，发现违法犯罪行为及时报告。遇有侵害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学会自救。

- 主动参加绿化环境、卫生大扫除等社会公益活动，努力维护公共场所的优美和整洁。

二、国家法律要遵守

可能有的同学会说我还不到十四周岁，就算做错事也不会受到惩罚，这种想法是错误的。即使不能通过刑法来追究责任，国家还是有其他惩罚措施的，比如治安处罚、治安拘留等。而且你的违法行为将记录在你的个人档案里，成为一生都抹之不去的污点，直接影响到自己的将来。所以青少年千万不能以“未满十八周岁”作为挡箭牌，不顾国家法律和公序良俗，随便触犯法律。

脱缰的野马是放纵狂躁的，越过铁栅栏的老虎是凶残暴虐的。人亦如此，如果这一切都没有束缚的话，世界将会混乱。法律就如缰绳、铁栅栏一样约束着我们，使我们避免做出格的事。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没有富贵贫贱之分。我们要做一个知法学法、懂法守法的好公民，从生活中的点滴做起，牢记自己的人生规则，宣扬传播法律知识。

俗话说“千里之堤，溃于蚁穴”。一个人走上犯罪的道路往往有一个过程。开始是沾染上了坏思想、坏习气；有了不良行为不加以改正，任其发展，便会做出一些违法的事；若再不停回头，就会越走越远，直至滑向犯罪的泥潭。

古人云：“勿以恶小而为之。”在生活中，我们不能轻视一些小错误。如旷课、打架斗殴、辱骂别人等，这些都可能是我们铸成大错的根源。同时我们也应该杜绝自己的不良习惯。有些同学喜欢偷拿别人的东西，如果不改正，长期下去，长大后将会走上犯罪的道路。也就是现在在我们眼中的一件小事将来会是追悔莫及的人生遗憾！

只有遵纪守法才能获得自由。法纪不仅反映人民的意愿，也是人类对社会生活的深刻总结，反映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遵纪守法是遵从规律的表现，是聪明睿智的表现。马克思曾经讲过，“法典是人民自由的圣经”。逆法而动，越规而行，不是什么勇敢的举动，恰恰是无知和愚昧的表现。这种无视实践经验、客观规律的行为，绝不会带来什么好的后

果，终究难逃客观规律的制裁。例如有人对交通法规毫不在意，在马路上任意穿行。当灾难降临时，既贻害自己，也贻害他人，留给人们的绝不是对英雄行为的扼腕痛惜，而是对冥顽之人的鄙视和警示。

1. 提高道德修养

在日常生活中要自觉培养良好的行为习惯，增强社会责任感和社会实践能力，在遵守基本行为准则的基础上，逐步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在道德认知和道德行为方面趋向统一，逐步养成文明习惯，远离不良行为。

2. 做学法、懂法、守法的中学生

认真学习学校开设的法制教育课程，接受系统的法制教育，通过学习法律知识，培养法律意识。许多青少年由于法律知识学习不够，对什么是犯罪、什么是违法不了解，因为不知法、不懂法，认识不到违法犯罪的严重性，因而在不良社会风气和坏人的引诱下，很容易误入歧途，走上犯罪道路。



3. 形成健康的心理品质

积极主动接受有效的心理咨询活动。

心理咨询是主体借助客体的力量来调解自己心理的方法。这种途径，使得问题学生在遇到困难时，能够通过与辅导老师交谈或书面的方式咨询心理问题。老师指导他们对心理进行自我调解的技巧和方法，并运用主客体之间心理交往规律调节心理活动，使学生达到觉悟、减轻压力、身心获得有益休整的目的。

具体地讲，如发现同学或社会上的其他人从事以下活动应予以制止，或向有关部门或老师报告：

- 结伙斗殴。
- 追逐、拦截他人。
- 强拿硬要或者任意损毁、占用公私财物。
- 非法携带枪支、弹药或者弩、匕首等国家规定的管制器具。
- 盗窃、损毁或者擅自移动铁路设施、设备、机车车辆配件或者安全标志。
- 在铁路线路上放置障碍物，或者故意向列车投掷物品。
- 各种非法集会、游行、示威、请愿。
- 各种非法传教活动、政治性活动。

名言警句

对于道德的实践来说，最好的观众就是人们自己的良心。

——西塞罗

文明就是要造就有修养的人。

——罗斯金

 法律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

第二十四条：有下列行为之一，扰乱文化、体育等大型群众性活动秩序的，处警告或者二百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

- （一）强行进入场内的；
- （二）违反规定，在场内燃放烟花爆竹或者其他物品的；
- （三）展示侮辱性标语、条幅等物品的；
- （四）围攻裁判员、运动员或者其他工作人员的；
- （五）向场内投掷杂物，不听制止的；
- （六）扰乱大型群众性活动秩序的其他行为。

因扰乱体育比赛秩序被处以拘留处罚的，可以同时责令其十二个月内不得进入体育场馆观看同类比赛；违反规定进入体育场馆的，强行带离现场。

刑事责任年龄即指对违法行为负刑事责任的年龄范围

我国刑法规定：刑事责任年龄可以以 14 周岁和 16 周岁这两个界点分为三个阶段：

（1）完全无刑事责任时期，即不满 14 周岁的自然人，对其实施的任何行为都不负刑事责任。

（2）相对刑事责任时期，是指 14 周岁以上不满 16 周岁的自然人，仅对故意杀人罪、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者死亡、强奸罪、抢劫罪、贩卖毒品罪、放火罪、爆炸罪、投毒罪负刑事责任。

（3）完全负刑事责任时期，即 16 周岁以上者，包括 16 周岁，对其触犯刑法的行为都要负刑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第十七条：已满 16 周岁的人犯罪，应当负刑事责任。已满 14 周岁不满 16 周岁的人，犯故意杀人、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者死亡、强奸、抢劫、贩卖毒品、放火、爆炸、投毒罪的，应当负刑事责任。已满 14 周岁不满 18 周岁的人犯罪，应当从轻或者减轻处罚。因不满 16 周岁不予刑事处罚的，责令其家长或者监护人加以管教；在必要的时候，也可以由政府收容教养。

刑事责任年龄制度（未成年人）的具体适用

周岁的计算规则。根据 2006 年 1 月 23 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规定，周岁应当以实足年龄为准，按照公历年、月、日计算，自过生日的第二天起才为已满 14 周岁或 16 周岁，即生日的当天不计算在内。

已满 14 周岁不满 16 周岁的人，应当负刑事责任的范围是十分明确的，仅限于“故意杀人、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者死亡、强奸、抢劫、贩卖毒品、放火、爆炸、投毒罪”八种严重故意犯罪。

毒品犯罪中，已满 14 周岁不满 16 周岁的人仅对贩卖毒品的行为负刑事责任，对基本

性质相同、危害程度相等的走私、制造、运输毒品的行为则不负刑事责任。

已满14周岁不满16周岁的人仅对法定的几种故意犯罪负刑事责任，而对任何过失犯罪，无论危害后果如何都不负刑事责任。

对于已满14周岁不满18周岁的人犯罪，适用刑罚时应当遵循两个原则：（1）应当从轻处罚；（2）不能适用死刑（包括死缓）。

思考与实践

1. 利用寒暑假期间，与交警联合开展“争做交通文明志愿者”实践活动。与交警叔叔共同疏导交通维护交通秩序，通过纠正他人的不文明交通行为，也可以提高自身自觉遵守交通规则的意识。

2. 探知涂鸦。

用涂改液在公交车上写字，算是涂鸦吗？

旅游时在景点建筑物上刻上“到此一游”，算是涂鸦吗？

在公众墙壁上以五颜六色的喷漆绘画街头艺术作品，算是涂鸦吗？

什么是涂鸦呢？

涂鸦是黑人的嘻哈文化之一，在生活中一些杳无人烟的地区或废墟中可见，更不时见到桥底和外墙上书满强烈色彩的图案和特别的文字式样。

涂鸦的英文为“Graffiti”，来自意大利文“书写”的意思，一方面意指在公共或私人的地方、设施、建筑物、交通工具等，故意或随意地书上图画或文字，无论是“到此一游”、街头艺术、在书本上胡乱涂涂画画，都可算是涂鸦。不过另一方面，涂鸦却又有深远的艺术和功能意义，常见的涂鸦充满强烈的色彩、深刻的线条、夸张独特的文字图案，多以喷漆和粗箱头笔作为绘画工具，而不少专业的涂鸦者，不需要起草稿、不需要精雕细琢，随手用喷漆便可在墙壁上绘图，速度和精确度十分高。

这种艺术原本来自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美国黑人的街头文化，当时社会地位低微、被歧视排斥的他们通过绘画、舞蹈和音乐自娱，来表达他们对社会的强烈不满和控诉，后来这种连带社会意义的艺术传播到世界各地，人们纷纷模仿、研究和学习，使涂鸦变成大众艺术，自成一派，由街头走入室内，有教授涂鸦，亦有涂鸦比赛，甚至发展成不同媒介的涂鸦，如铁路、货车、电脑和光影涂鸦等。

涂鸦有什么意义和价值？

除了具备沟通、信息传达、商业宣传等实际用途外，还能抒发个人情感和表达对社会及生活的看法。回顾涂鸦的起源，种族歧视、性别差异、贫富悬殊、暴力欺凌、和平反战等都是涂鸦的题材，使涂鸦和政治扣上紧密的锁链。演变至今，不少示威抗议的活动上都利用涂鸦来表达信息，希望更多人看得到、接受得到，是一种透过艺术表达的手段。

不过有些涂鸦的目的是故意破坏公物和具有价值的历史遗迹，例如中国的万里长城的砖墙上刻满“到此一游”的字句，损害文物；又例如涂鸦的内容充满色情、粗言秽语、侮辱等不雅用语，这些都是不当行为，不应该模仿。

那么就请你根据涂鸦的起源和价值来分析，涂鸦是犯法的吗？涂鸦就是叛逆吗？

第四课 危机意识心中有，紧急时刻会自救

近年来，学生意外事故时有发生，而且有相当大的比例是由于学生缺乏自我保护能力和安全常识所造成的。社会上个人的性格、道德良莠不齐，你不侵犯别人，却难免有人来伤害你。更为棘手的是，很多侵害案件，往往情况紧急、性质恶劣、后果严重，例如敲诈勒索、绑架、偷盗、抢劫、性侵害等。青少年抵抗意识较淡薄、反抗能力也不足，因此，平时多学习自我保护的技能，关键时刻即便不能保护财产，也能够保护生命安全。

敲诈勒索是危害学生安全的主要不法行为，特别是小学生、初中生更是成为敲诈勒索的重点对象。很多学生或许都有过被同龄人或社会青年敲诈勒索的经历，如何预防和应对敲诈勒索行为，是同学们要认真学习掌握的安全技能。

绑架是一种重罪，大到国家政要或亿万富豪，小到寻常百姓和儿童学生，都可能成为犯罪分子的作案对象，其目的大多是为了钱财。但也有很多被害人因为应对不得当，从而产生其他的后果，如撕票。

盗窃作为社会的普遍现象，在学校中也很猖獗，对同学们的财产造成威胁。据统计，在学校发生的案件90%是盗窃案。校园防盗对于同学们来说最重要的就是要树立防盗意识，普及防盗知识，不给小偷留存任何可乘之机。

青少年遭遇性侵害是一个世界范围内普遍存在的问题，被侵害者年龄大多在10岁至18岁之间。



案例再现

案例一

2008年10月19日，沙湾县某中学学生晓东（化名）打电话报警说，在沙湾县急速网吧处，两名初中男生将他堵截在路上，恶狠狠地向他要钱。当晓东说没钱时，敲诈的男生对旁边的一名学生说：“给我找块砖来，看他说不说实话。”接着，他们又问晓东：“到底有没有钱？快点掏出来。”随后便开始搜晓东的口袋，掏出所有的钱之后，往晓东头上拍了一巴掌说：“你要是告诉别人，小心点！”

案例心得

碰到敲诈勒索的犯罪分子，一定不要好强逞能，而要沉着冷静，配合犯罪分子的要求，否则可能惹恼不法分子，对自己造成不必要的伤害。



案例二

一天早上，小强从家出门，在单元门口准备骑自行车去上学时，被两名陌生男子拦住。两名男子从衣兜里掏出带有警徽的工作证，自称是警察，要向小强了解一些情况，随后就将小强带上一辆黑色普桑车。车子不知开了多久，停在一个家属院，他们将小强用绳子、胶带捆绑，向小强索要其家里和父亲的电话后，向小强的爸爸索要 300 万元赎金，并且要求不能报警。中午一点多，小强趁无人看管，使劲挣脱绳子逃脱。警方接到报警后很快抓获了犯罪分子。经审讯，三名犯罪嫌疑人因缺钱便谋划实施绑架有钱人之子。

案例心得

预防被绑架、树立安全意识很重要。就像上面案例中的小强，他不应该随便跟着陌生人走，就算他们自称是警察，小强完全可以要求由自己的父母陪着一起去，这样犯罪分子就露馅了。

案例三

中学生小婷最近遇到了一件想起来就让人觉得恶心的事。上星期她乘地铁去图书大厦买书，地铁里面有点挤，小婷站在扶手旁边感觉有点异样：背后有一个男子似乎有意无意地在她身上蹭来蹭去。而地铁上的人虽然多，还不至于挤到人贴人的地步。小婷是个比较内向的女孩，不愿意声张，就向一边躲了躲。没想到那个男子又跟了上来，还是贴在她的背后，而且在她身上蹭得更紧了。小婷转过头怒视他，没想到那个男子竟然若无其事地看着车顶，丝毫没有收敛。

小婷实在忍不住了，忙向一边人较多的地方挤过去，却看到那个男子也在往这边挪。幸好地铁很快到站了，小婷满面通红地逃离了地铁。



案例心得

地铁或者是公交车同学们应该都坐过，你是否也有过类似小婷的经历呢？可能有的同学还不知道，小婷遭遇的是性侵害。



想一想

1. 你或者你身边的人是否遇到过敲诈、抢劫、性侵害、绑架等事件，是如何应对的？
2. 你是否知道一些应对该类事件的方法？



一、敲诈勒索

敲诈勒索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以威胁或者要挟的方法，强索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或者多次敲诈勒索的行为。

青少年为什么会成为敲诈勒索的主要对象呢？首先，现在社会的生活水平都提高了，同学们手里普遍都有零花钱，这就成了不法分子眼中的“肥肉”。其次，青少年往往涉世未深，胆小怕事，被敲诈勒索了也不敢举报，犯罪分子正是抓住了同学们的弱点才敢肆无忌惮。

1. 如何预防敲诈勒索

放学快回家，千万莫逗留。

尽量结伴行，莫走偏僻路。

陌生人搭讪，尽量别搭理。

零钱少携带，别随意外露。

2. 敲诈勒索的应对方法

● 沉着冷静莫慌张。

不要轻易答应对方的要求，可以告诉他们：“我今天没有带钱，等明天我把我的零用钱带来给你们，反正我明天放学还要走这条路。”脱身之后，要立即向家长、老师或者公安机关报告。

● 顺从答应保安全。

如果四周无人，不要贸然呼喊或试图逃跑，以免对方打你。这时要先答应对方的要求，交出钱物。在没有完全脱离危险环境的情况下，不要当着对方的面说要告诉警察、老师、家长之类的话，以免激怒对方。

● 找准时机巧逃脱。

如果此时恰巧有人从你身边经过，你就大声呼救，同时要迅速往人多的地方跑。如果对方明显比你弱小时，你要大声呵斥对方、震慑对方，要知道对方心里可能比你还要害怕。如果对方明显很强壮，或者人多势众，就不要反抗，顺从答应条件，以保安全脱身。

● 马上报告要记牢。

遭遇敲诈勒索后一定要告诉家长或者老师，不要害怕被打击报复或被家长、老师责骂。如果不敢告诉家长或老师，更不敢报警，就会导致恶性循环，让这些人再三地进行敲诈勒索。

二、绑架

绑架罪是指以勒索财物或者其他不法利益为目的，用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挟持或实际控制他人。

相关部门的数据显示，几乎所有被绑架案例均针对独行的学生，而且很大一部分是熟人作案。也就是说同学们的父母或者和同学们是朋友的人也会成为绑架你的人。所以如果有不是很亲密的叔叔或者阿姨邀请你到哪里玩或者说是你的父母让他来接你放学的，同学

们最好先和父母确认一下，以防万一。

1. 如何预防绑架

- 平时要养成朴素的生活习惯。花钱不要大手大脚，也不要随意向别人炫耀自己的父母很有钱。不要盲目攀比穿戴，学生要以穿校服为标准。如果穿着一身名牌，还佩戴金银首饰，容易引起犯罪分子的注意。

- 不要随便结交社会上的“狐朋狗友”，更不要随便带陌生人到家中“参观”。

- 单独在家，不要为陌生人开门，如果对方声称是爸爸妈妈的同事或朋友，你可以拨打电话告诉父母。

- 上学或放学的路上，尽量和同学结伴同行。不要随意搭理陌生人。如果有人告诉你“你家中出事了”或“你父母生病、出车祸了”等，要你跟他走时，应首先设法与家人联系查证，并将此事告诉你的老师或邻居。

- 如果在途中发现有人跟踪，应迅速往人多的地方走，并向别人求助。

2. 绑架的应对方法

- 切记不要慌张，不要大声喊叫，不要过分挣扎，以免犯罪分子伤害你。

- 在被绑架的路上，悄悄留下小标记。比如犯罪分子拉你下车到另外一辆车上时，你可以趁机把身上的东西掏出来丢掉，警察也会顺着线索找到你。

- 悄悄记住犯罪分子的相关信息。比如他们的长相特征、谈话的内容、互相之间的称呼等。

- 如果犯罪分子要求你和亲人通电话，你可以巧妙地向亲人暗示自己所处的地点或行踪。

- 一定要吃东西、喝水、睡觉，尽量保存体力。

- 看准时机喊救命。比如到十字路口等红绿灯时，如果看到路口有警察，可以大声呼喊救命。

三、性侵害

青少年之所以容易受到性侵害，主要是因为同学们年龄小，缺乏防范意识，抵抗能力非常有限，再加上同学们不懂相关的知识，就算遭遇性侵害，也认为是羞于启齿的事情，自己一个人憋在心里，不敢告诉别人。犯罪分子正是抓住了青少年的这种心理，才敢如此胆大妄为。

所谓性侵害主要有两种：

有身体接触的行为，比如故意触摸、碰撞、亲吻你的手、脸及身体，或者让你触摸、抚弄他人的身体，更严重的伤害就是强奸。

没有身体接触的行为，比如用猥亵的言语挑逗或取笑青少年等。

性侵害的几种常见情况：

- 类似公交、地铁等拥挤的公共场所，有意无意地碰触你的隐私部位。

- 在各种公共场所，突然向别人裸露自己的身体。

- 亲戚朋友诱骗或强迫青少年，对其性侵害。

- 网友约会见面后进行的性侵害。

- 老师以为学生补课为由进行性侵害。

1. 如何预防性侵害

● 在人群密集的公共场合，穿戴要大方得体，不要穿过分暴露的衣服，以免引起色狼的注意。若发现有可疑的人出现，要尽量离他远一些，往女生多的地方站，还可以用书包、雨伞之类的随身物品挡在自己身体的前面。

● 外出时如果有陌生人主动和你搭讪，这时一定要提高警惕，如果发现对方鬼鬼祟祟、有些不正常的行为举止，更要迅速避开。

● 千万不要接受陌生人给的饮料或零食，坏人很有可能放了麻醉药物在里面，也不要随便接受别人送的礼物，不随便搭乘别人的汽车。

● 学生宿舍要经常进行安全检查。如果发现门窗损坏，及时报告学校有关部门修理。

● 睡觉前门窗一定要关好，在天热时也不能例外。同学们还可以在床边放一两件防身的利器或声音尖锐能够起到警报作用的东西。

● 不要轻易答应和网友见面，就算见面也要选择人多的公共场合。见面之前一定要告诉父母或者好朋友自己要到哪里去，千万不能去宾馆或偏僻的地方单独见面。

● 要警惕一些“披着羊皮”的老师。不要与男老师单独相处，尤其是不要去男老师的家里。如果必须去找老师，可以和同学一起去。



2. 性侵害的应对方法

● 在公共场合如果自己的隐私部位被碰触时，可以大声呵斥对方并迅速跑离现场，同时要告诉妈妈或值得信任的长辈倾诉让自己“不舒服”的经历，她们会给你必要的提醒和保护。

● 在公共场合如果有人突然向你裸露身体，首先不要害怕慌张，要装作没有看见一样避开。如果对方还继续跟着你，你可以一边大声斥责，一边往人多的地方跑去寻求帮助。

● 当受到犯罪分子侵害时，要保持冷静的态度，做到临危不惧，遇事不乱。可以一边呼救，一边用力挣扎，瞅准时机攻击犯罪分子的脸部或者其他可以攻击到的部位。

● 在女生宿舍里遇到坏人时不要慌张，更不要因为害怕就默默忍受。如果宿舍里有很多人，一定要大声呼喊，就算坏人再强壮也斗不过集体的力量。

● 如果不幸遭遇性侵害，要保留事情发生当天你所穿的内衣、内裤，同时在第一时间告诉老师或者家长。千万不要胆小害怕或者担心“影响名声”，而继续容忍类似的事情发生。

● 主动接受心理辅导。性侵害的受害者容易产生“性侵害症候群”，不仅在心理上、情绪上会显现不安、焦虑、愤怒等，更会破坏人际关系网络，甚至导致日后无法与异性建立正常的亲密关系。因此，有必要接受相关方面的心理辅导和关怀，尽快适应新生活。

四、偷盗

盗窃罪是指以秘密窃取的方法，将他人公私财物转移到自己或者第三人的控制之下而非法占有。

一般来说，小偷在有人的情况下是不敢偷东西的，通常都是趁着没有人的空隙实施盗窃。比如，上课期间的宿舍，同学们都去教室上课了，小偷就会光顾宿舍。课间操时间或者吃饭时间，教室里经常会学生很少甚至有的教室一个学生也没有，小偷就会乘隙而入。

1. 如何预防偷盗

校园防盗对于同学们来说，最重要的是做好教室和学生宿舍的防盗工作，保护好自己和同学的财物。

- 最后离开教室或宿舍的同学，要关好窗户锁好门，千万不要怕麻烦。同学们一定要养成随手关灯、随手关窗、随手锁门的习惯，以防小偷乘隙而入，后悔莫及。

- 暂时离开宿舍一定要锁门。同学们一个人在宿舍时，即便上厕所、上水房洗衣服，几分钟、十几分钟的时间即可回来，也要锁好门，防止被犯罪分子溜门盗窃。

- 不要留宿外来人员。同学们应该文明礼貌、热情好客，但决不能违反学校学生宿舍管理规定，如果随便留宿不知底细的人，就等于引狼入室，这种教训是惨痛的。

- 同学们在校园内发现形迹可疑的人应加强警惕、多加注意。小偷共同的特点就是：在宿舍四处窥测张望，似找人非找人，似有事非有事。见到这类形迹可疑的人，同学们应主动告诉老师或者学校保卫科。要注意陌生人。

- 注意保管好自己的钥匙，包括教室、宿舍、箱包、抽屉等地的各种钥匙，不能随便借给他人或乱丢乱放，以防“不速之客”复制或伺机行窃。

- 如果发现同学留宿外人或者把钱物乱放，要及时提醒同学，发现解决不了的问题要及时向老师报告。

- 在教室、图书馆看书及在食堂吃饭时，不要用书包占座，不在书包里放现金、贵重物品、钥匙，防止书包被盗或书包内的现金、贵重物品、钥匙被盗。

2. 偷盗的应对方法

一旦校园内发生盗窃案件，同学们一定要冷静应对。

- 如果小偷正在偷东西被你发现，不要盲目和小偷争执，要立刻报告离你最近的老师或者其他管理人员。

- 如果小偷已经偷完东西跑掉了，要立即报告老师，不要让其他人再进入丢失东西的地方，也不要翻动现场的物品，切不可急急忙忙地去查看自己的物品是否丢失，这样会影响警察破案。

五、入室盗窃

入室盗窃的多发时间段：夏季和冬季。夏季天气炎热，有人喜欢开着门窗睡觉，容易给犯罪分子可乘之机。冬季人们户外活动减少，犯罪分子在夜色的掩护下进行盗窃不易被人发现。

入室盗窃的多发地点：平房区、胡同深处的住户、楼房区 5 层以下的住户，尤其是 2 层住户最为突出。

入室盗窃的目标：现金、首饰、手机、笔记本电脑等便于拿走的物品。

1. 如何预防入室盗窃

- 不要轻信陌生人。听到敲门声后，要通过“猫眼”悄悄地观看，如果不认识站在门外的人，可以隔着防盗门询问对方是谁，然后给父母打电话。没有得到父母的允许千万不要给陌生人开门。

- 离家前要将窗户关好、门锁好，保管好家门钥匙，最好随身携带，但是不要挂在脖子上，更不能借给别人。

- 离开家去邻居家串门、买东西，就算是一小会儿，也一定要将门锁好，不给小偷任何下手的机会。

- 同学们不要在社会上乱交朋友，更不能随便把他们带到家中。

2. 入室盗窃的应对方法

- 如果正巧撞上小偷在家中偷东西，或者发现门锁被撬开了，或者房门虚掩着，不要轻易走进去，要马上向就近的大人求救或者报警。

- 如果一个人在家时，突然有小偷撬动家里的门，你可以悄悄用电话、手机报警，或者跑到窗户旁向路边的大人呼救。

- 如果来不及呼救，你可以悄悄躲在小偷不易察觉的地方，如床底下，趁着小偷四处找东西的时候，立刻飞奔出去，争取尽快脱离危险境地。

- 如果小偷已经发现了你，这个时候不要贸然大呼大叫，因为小偷一般都是成年人，如果和小偷硬碰硬，同学们肯定会吃亏，你可以告诉小偷，爸爸妈妈都不告诉我钱放在哪里。

- 一旦小偷离开，要尽快到安全的地方，如邻居家、物业值班室等，再报警求救。



六、扒窃

公共场所向来是小偷青睐的地方，因为公共场所人员聚集，流动性大，小偷容易寻找下手目标，得手后也能够迅速逃脱。而且在公共场所的人们通常都会随身携带钱包、手机等物品，这些物品体积小、便于隐藏，是小偷的主要目标。

小偷出没的比较多的地方：公交车上、公共汽车站、商场、餐饮娱乐场所等；有些比较猖狂的小偷，也会在热闹的马路上伺机行窃。

1. 如何预防扒窃

- 同学们在逛商场、超市或者露天小市场时，切记将钱及贵重物品带在身上，在付款处结账时一定要数清自己的东西再离开。

- 夏季天气炎热时，如果遇到有人头上顶着衣服、胳膊上搭着衣服或者手里拿着草帽、衣服、报纸、书刊杂志等，故意在人群中挤进挤出，或挡住你的去路，这时同学们一定要小心了，尽量离他们远远的。这种小偷十分狡猾，他们通常故意做转身躲避或者擦汗

动作，实际上他们已经从别人身上取走了东西。

- 上公交车或地铁之前，应事先准备好零钱或公交卡，不要在站牌下或上车后掏钱包找零钱，这样就等于告诉小偷我的钱在哪儿、有多少。自觉排队上车，良好的乘车秩序也会使小偷无机可乘。上下车要注意自己随身的财物，尽量不要把钱包放在上衣两侧的口袋里。

- 外出时尽量少带现金、贵重物品，不带较多的现金和贵重物品到公共浴池、体育场、游泳馆等，这些场所往往是犯罪分子行窃的地方。

- 骑自行车上学时，当你把书包放在自行车的车筐里，挂在车把上或是夹在后车架上时，要把书包设法与自行车连在一起，挂起来、锁起来、套起来，要不然，小偷拿着太方便了。还要养成随手锁车的好习惯，最好存放在有人看管的车棚里。

2. 扒窃的应对方法

- 如果在公共场所发现有小偷正在偷自己的东西，先不要喊叫，立即转移到现场工作人员旁边或人多的地方，检查是否丢了东西，并寻求工作人员的帮助或报警。

- 如果发现小偷偷别人的东西，也可以请现场工作人员报警。

七、抢劫

抢劫罪是指实施暴力、胁迫或者其他人身强制行为，当场劫取公私财物的行为。

行人稀少的地点、夜深人静的时候容易发生抢劫。

- 校内外比较偏僻、阴暗人少的地方，比如操场的角落、学校围墙附近等。
- 灯光暗淡的公路、小巷，未竣工的建筑物内、树林、小山上。

1. 如何预防抢劫

- 学会自我保护。放学后最好和同学们结伴回家，尽量减少晚上单独外出。不在僻静的地方活动，宁可多走点路，也不要走在偏远、阴暗的林间小道、山路上行走。

- 在公共场所，不要随便向别人炫耀自己身上带的贵重东西，比如手机、iPad等，身上也不要带太多现金。如发现有人尾随，要迅速往人多的地方去。

- 不要随便和别人谈论自己的家庭情况，也不要随便和不熟悉的人到偏僻的地方去。

- 不要深夜滞留在外不归或晚归。

- 独自在家时，如果有人以查水电气、维修电器、借用物品、推销产品等理由敲门时，不要随意开门。

2. 抢劫的应对方法

- 首先精神上一定要保持冷静、镇定。如果不法分子是一个人，又没有凶器，可尝试着想办法分散他的注意力，如假装看见熟人打一个招呼或采用声东击西的办法，喊一声“警察来了”，然后跑掉。如果犯罪分子是多人，而且带着凶器，由于同学们力量相对弱小，不要一味地挣扎反抗，试图逃离，以免激怒犯罪分子，遭受皮肉之苦。更不要和不法分子硬碰硬地打斗，可将自己随身携带的钱物交给抢劫者，趁作案人取财物放松警惕时，

向有人、有灯光或居住地区跑去。

- 要悄悄留意观察犯罪分子的体貌特征。尽量记下其特征，如个子有多高，年龄有多大，高矮胖瘦，留着什么样的发型，穿什么样的衣服，有没有胡须、疤痕等。

- 独自在家遇到入室抢劫时，要特别注意生命和身体安全，不要轻易与不法分子发生冲突，以免造成人员伤亡。当不法分子问你，家里贵重物品和钱放在什么地方时，你可以回答我是小孩，父母从不告诉我这些东西放在什么地方，并在不引起不法分子注意的情况下，尽量往门口靠，伺机开门逃脱。

- 事后一定要及时报案。这样才有利于公安机关及时组织力量布控，抓获犯罪分子。有的同学遭到抢劫后“自认倒霉”，还有的同学因怕大人担心而不敢向老师、家长汇报。这样不仅会使自己承受巨大的痛苦，还会使更多的同学遭遇同样的经历，助长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



名言警句

勇敢不在于能够蔑视危险，而在于认清危险、战胜危险。

——布勒森东

生活中没有可怕的东西，只有应该去了解的东西。

——居里夫人

事前谨慎总比事后补救强。

——爱·科克



法律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

第四十四条：猥亵他人的，或者在公共场所故意裸露身体，情节恶劣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猥亵智力残疾人、精神病人、不满十四周岁的人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入室盗窃在我国是盗窃罪的从重处罚情节。我国《刑法》第264条：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或者多次盗窃、入户盗窃、携带凶器盗窃、扒窃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

第四十九条：盗窃、诈骗、哄抢、抢夺、敲诈勒索或者故意损毁公私财物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情节较重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罚款。

思考与实践



1. 举办一次联谊班会，邀请别的班级的同学一起参加。同学们可以通过联谊班会寻找和自己住在同一个小区的同学，一起结伴上学、放学，这样可以大大降低因身单影只而被侵害的可能性。

2. 将班中学生分成两大组，第一大组调查主题：中学生自我保护意识；第二大组调查主题：学校周围（或学生居住的社区周围）游戏厅、网吧等未遵循未成年人保护法相关规定的情况。每一大组按6人一组自行分成几个小组，并进行合理分工，设计好调查问卷进行调查。

3. 和爸爸妈妈一起对家里进行一次安全大检查，找一找家里存在哪些防盗安全隐患。同学们可以重点检查：家里是否经常存放大量现金，有没有及时清理门把上的小广告，空调护栏是否为小偷提供了方便，锁门时是否只是随手带上，没有用钥匙锁上。

第五课 国家安全事重大，人人有责维护它

热爱国家，自觉珍惜和维护国家的荣誉、捍卫国家的尊严，不仅是人们千百年来巩固起来的对自己祖国的一种最深厚的感情，是中华民族历久弥新的传统美德和民族精神，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重要内涵，更是以报效国家为理想的中学生最基本的价值取向。



案例再现

案例一

（一）“三一四”事件

2008年3月14日，极少数不法分子在西藏拉萨制造了打砸抢烧严重暴力犯罪事件，致死群众13人，致伤群众300多人，重伤武警官兵和公安民警12人，焚烧学校、医院等建筑物30多座，以及100多户民宅和420多户商铺，焚毁80多辆警车和民用车辆。

“三一四”事件是达赖集团在北京奥运会和残奥会即将举办之际一手策划的，妄图使“西藏问题”国际化，吸引全世界的眼球，混淆视听，向我国施压，以达到把西藏从祖国分裂出去的罪恶目的，是达赖集团分裂祖国的又一罪行。“三一四”严重暴力犯罪事件再次表明，达赖集团已经是国际反华势力的忠实工具，是阻挠藏传佛教建立正常秩序的最大障碍，是在西藏制造社会动乱的总根源。

（二）“七五”事件

2009年7月5日，一些不法分子在新疆乌鲁木齐大肆打砸抢烧，制造了震惊中外的“七五”严重暴力犯罪事件，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七五”事件是境内外“三股势力”相互勾结，利用广东韶关旭日玩具厂群殴事件大肆造谣煽动，蓄意挑起民族仇恨、制造民族矛盾，精心策划组织的一起性质严重、影响恶劣的打砸抢烧严重暴力犯罪事件。这次事件的发生，是西方反华势力长期纵容支持境内外“三股势力”对新疆进行一系列分裂破坏活动的总积累。近年来，境内外“三股势力”加紧勾连、相互策应，极力发展组织，制造和购买枪支弹药，伺机进行恐怖破坏活动。这次“七五”事件就是一起典型的境外指挥、境内行动，有预谋、有组织的民族分裂活动。我们同以热比娅为首的“世维会”等“东突”分裂势力的斗争，是一场捍卫祖国统一、维护民族大团结的政治斗争。

 小资料

三股势力

“三股势力”是对恐怖主义、分裂主义和极端主义的简称。在此基础上形成的有关力量即被称为“三股势力”。

在实际工作中，有时把“三股势力”表述为民族分裂势力、宗教极端势力和暴力恐怖势力。对于“三股势力”的犯罪活动，中国政府从维护祖国统一、民族团结和全国各族人民根本利益出发，历来持坚决防范和依法打击的严正立场。

案例心得

以上两个案例就是震惊全国的“三一四”事件和“七五”事件，同学们应清醒地认识到“三一四”事件和“七五”事件既不是民族问题，也不是宗教问题，而是分裂与反分裂、维护统一与破坏祖国统一的严重斗争。

“三一四”事件和“七五”事件，有着深刻的政治背景，是境内外敌对势力精心策划和组织的严重暴力犯罪事件，其目的就是破坏民族团结、煽动民族仇恨、制造民族分裂，给我国各族群众生命财产造成重大损失，给我国正常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造成严重破坏，给我国各族人民的感情造成极大伤害。“三一四”和“七五”两起严重暴力犯罪事件，是对我国宪法和法律的公然践踏。不法分子无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肆意打砸抢烧杀，手段之凶残、罪行之恶劣、后果之严重，惨不忍睹，令人发指！各族同胞无不义愤填膺、痛心疾首，这是任何一个有良知的人所不愿意看到的，是任何一个法治国家所不能容忍的。事件发生后，党和政府果断处置，迅速平息事态，维护社会稳定，保障各族人民的根本利益，得到全国各族人民的一致拥护，也得到国际社会的广泛理解和认同。

有句维吾尔族谚语讲得好：“不是一阵歪风就能吹倒天山，不是一场冰雹就能毁掉草原！”“三一四”和“七五”严重暴力犯罪事件，动摇不了我国民族团结的基础。经过“三一四”和“七五”严重暴力犯罪事件的考验，各族干部群众擦亮了眼睛，看清了分裂势力的罪恶本质，更加懂得了民族团结的宝贵，进一步坚定了维护民族团结、巩固发展社会主义民族关系的决心。各族人民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的共同意志和共同行动坚如磐石，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浩浩荡荡、滚滚向前。

案例二

我国的老革命家吴玉章，从小就有强烈的民族自尊心。年轻的时候，他到日本留学，在一所学校里读书。1904年元旦那天，学校把世界各国的国旗都挂出来庆贺，可是没挂中国国旗。吴玉章气愤极了，带着中国学生找到校方负责人，提出抗议：“为什么不挂中国国旗？学校如果不道歉，不纠正错误，我们就罢课、绝食。”校方不满意地说：“平日我们对你那么好，你家经济困难，我们不催你缴学费，还发给你零花钱，你为什么带头反对学校？”吴玉章严肃地说：“学校对我好，我很感谢。但是挂国旗这件事是关系国家荣辱的大事。我不能不誓死力争啊！”校方只好承认了错误。

10年以后，吴玉章已经成为一个革命家了。有一次出国，他坐在日本的轮船上，正好赶上1914年元旦。船上挂起万国旗庆贺，可仍然没挂中国国旗。吴玉章记起10年前的

那件事，痛心地想：祖国贫弱，政府无能，被外国人瞧不起，挂国旗也想不到中国！可我是中国人，能眼看祖国的尊严受到伤害却视而不见吗？于是，他毫不犹豫地带领船上的中国同胞向船长提出抗议。船长见中国人这样爱国，又这样团结，慌忙赔礼道歉。

案例心得

看完这个小故事，大家可以感受到国家荣誉不仅关系到一个国家和民族全体成员的共同形象，而且关系到一个国家和民族能否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关系到每个公民的生存和发展。

吴玉章前辈之所以要求挂国旗，是因为他对祖国有着深厚的感情，自觉地把国家的荣誉尊严和自己的前途命运紧密联系在一起，为国家的建设和发展而奋力进取，这源于国家的荣誉和利益代表的是人们的尊严和根本利益。

案例三

和平鸽的由来

鸽子象征着和平与和谐，这是出自《圣经》中诺亚方舟的故事：上帝在降洪水惩罚世人罪孽之前，念及诺亚忠厚，嘱其造方舟带全家及地球上留种的生灵一起避难。洪水退落时，诺亚放出鸽子探测洪水，鸽子衔一橄榄枝飞回，诺亚便知天谴已过，人间平安。

另一种说法为，1940年8月的一天，希特勒法西斯攻占了巴黎，西班牙籍大画家毕加索正忧郁地坐在画室里。突然，邻居米什老人捧着一只死鸽子，闯进来哭诉：“我的孙子正在饲养鸽子，被一群法西斯活活打死，鸽子也被全部掐死。毕加索先生，我求你画只鸽子来纪念我那惨死的小孙子。”毕加索想：米什老人的灾难代表着全世界千千万万善良人的灾难，他惨死的孙子和鸽子，也代表着世界上被法西斯残杀的无辜善良的孩子和鸽子。毕加索一面抚慰米什老人，一面悲痛地挥笔画了一只昂首展翅的鸽子。著名智利诗人聂鲁达把它叫作“和平鸽”。从此，“和平鸽”被认为是和平的象征。

案例心得

放飞和平鸽仪式的含义：让和平传到世界每个角落，希望世界和平，没有战争，人们的生活幸福安康！

尽管世界人民的愿望是好的，世界的总体发展局势也是以和平和发展为主题的，但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伴随着第三次世界民族主义浪潮的风起云涌，世界范围内出现一些有碍和平进程的热点和难点。比如，“9·11”事件后，美国借助国际“反恐”的大旗，在没有联合国授权的情况下，主导并发动了阿富汗战争和伊拉克战争，其实质是为了加强对中亚和中东地区的控制，谋求长远战略利益；打着“民族”“宗教”和“人权”的旗号，干涉他国内政，实施“西化”“分化”的政治图谋。他们在苏联、东欧等社会主义国家得手后，继续制造所谓的“颜色革命”，搅乱这些国家的政局。同时大肆散布所谓的“中国威胁论”，企图“妖魔化”中国，并进一步将“西化”“分化”矛头对准中国，明里暗里支持形形色色的民族分裂势力从事破坏活动。

面对当下的国际局势，同学们要清醒地认识到：外因是事物变化的条件，内因是事物变化的根本。当今世界这些问题的产生，源于该国内部的不团结，特别是民族之间的矛盾没有得到很好解决，从而给外部势力介入提供了条件。所以我们要对国际局势有基本的把

握，对他国之难、内忧外患，吸取其深刻教训。



想一想

1. “天下兴亡，匹夫有责”，每个中国人都有关关注国家安全的责任和义务。你觉得作为一名青少年学子，自己可以从哪些方面来维护国家安全？
2. 现在的世界是各个国家相互联系、交往和融合的世界，国家安全与其他国家的治乱情况高度相关。请举一两个由别国的动荡而引起国家安全危机的案例。



安全讲堂

一、维护国家安全

有国家就有国家安全工作。无论处于什么社会形态，或者实行怎样的社会制度，都会视国家利益为最高、最根本的利益，将维护国家安全列为首要任务。所以，青少年应当成为国家安全和利益以及社会安全的自觉维护者。

（一）什么是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及其《实施细则》所称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是指境外机构、组织、个人实施或者指使、资助他人实施的，或者境内组织、个人与境外机构、组织、个人相勾结实施的下列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的行为：阴谋颠覆政府，分裂国家，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参加间谍组织或者接受间谍组织及其代理人的任务；窃取、刺探、收买、非法提供国家秘密的；策划、勾引、收买国家工作人员叛变的；进行危害国家安全的其他破坏活动。

（二）青少年如何维护国家安全

树立国家利益高于一切的观念。国家安全涉及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是国家、民族生存与发展的首要保障。一位已故的政治家也说过：“没有永久不变的国家友谊，只有永久不变的国家利益。”所以，把国家安全放在高于一切的地位，是国家利益的需要，又是个人安全的需要，也是世界各国的一致要求。

熟悉有关国家安全的活动、法规。青少年应该牢记法纪，对遇到的法律界限不清的问题，要肯学、勤问、慎行。

善于识别各种伪装。我们生活的社会是复杂多样的，要时刻保持警惕，以防间谍情报人员采用五花八门的手段，套取国家秘密、科技政治情报和内部情况。

克服妄自尊大等思想。再富有的国家也不可能应有尽有，再贫穷的国家也不可能没有一点别国羡慕的东西。中国是发展中国家，但又是不可小视的国家。所以，作为中国人要挺直腰板，决不妄自尊大、悲观失望。要看到我们也有许多世界第一的“中国特色”，有一系列国家秘密和单位秘密。

积极配合国家安全机关的工作。国家安全机关是国家安全工作的主管机关，是与公安机关同等性质的司法机关，分工负责间谍案件的侦查、拘留、预审和执行逮捕。当国家安

全机关需要大家配合工作的时候，在工作人员表明身份和来意之后，每个同学都应当按照《国家安全法》赋予的七条义务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

二、维护国家荣誉

荣誉，是指一定社会或集团通过社会舆论或其他方式对个人或组织履行社会义务的德行和贡献所做出的褒奖，是对个人或组织的道德行为和贡献的价值认可。

国家荣誉，是一个国家在世界上的地位和尊严的总称，也是民族的自尊心和国民的自豪感所在。国家荣誉为最高层次。

国格是一个国家的荣誉和尊严，是一个国家各民族的整体人格，是具有普遍性的人格，是个人人格的共性和基础；自觉珍视和维护国家的荣誉和尊严，是一种最基本、最起码的人格。

三、珍惜和平

（一）什么是和平

和平是相对于战争而言的。它是指没有战争的一种社会状态，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本条件。和平可划分为不同的等级，有世界和平、地区和平、国家间和平以及国内和平等。因为和平的威胁来自战争，所以在国际关系中，和平问题是指维护世界和平、防止新的世界战争的问题。

（二）为什么和平是时代主题之一

战争使人类付出惨重的代价。特别是人类进入 20 世纪以来，已经经历了两次灾难深重的世界大战，先后有几十个国家卷入战争，几千万人死于战争，4 万亿美元的社会财富毁于战火；但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随着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出现了核武器这样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如果爆发新的世界大战，无疑将给人类造成更加惨重的浩劫，使人类的文明面临毁灭的危险。因此，世界战争与和平问题成为战后各国共同关心的重大问题。同时，和平也是人类世代追求不息的理想和目标，而当代和平力量的增长超过了战争力量的增长，使和平具有现实的可能性。可以说，战后世界和平是主流。

（三）战后世界维持总体和平局面的原因

1. 饱尝战乱之苦的世界各国人民渴望和平，反对战争

两次世界大战的灾难和现代化杀伤武器的发展使世界人民强烈要求维护和平，坚决反对战争。同时，第三世界国家面临着发展经济、摆脱贫困的主要任务，这需要一个和平稳定的环境，他们成为反对战争、维护和平的中坚力量。

2. 核战争的毁灭性后果，使某些核大国不得不考虑自身的安全而不敢贸然发动战争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期，美国向日本的广岛、长崎投下了两颗原子弹，促使日本军国主义者投降，但也给这两个地区造成了严重的“后遗症”。可见，核武器具有毁灭性的威力，核大国如果发生核战争，只会导致双方同归于尽，而不可能有胜利者。科学研究表明，一场核战争会给地球带来“核冬天”，其后果造成包括人类在内的所有生物的灭绝。核战争

不堪设想的后果，使核大国不得不考虑自身的安全和利益而不敢轻易发动世界战争。



3. 国际上各种力量相互制约，有利于维护世界和平与稳定

战后帝国主义被削弱，法西斯主义彻底被打垮，一批社会主义国家诞生，大批的民族独立国家走上了国际政治舞台；国际政治力量的对比发生了根本的变化；随着国际格局多极化趋势的增强，“超级大国”控制世界的能力减弱；随着科学技术革命的迅猛发展和生产的国际化，世界各国的经济利益互相渗透，使得各国之间互相依存、互相合作的趋势日益加强，各国的共同经济利益增加，维护世界和平有了共同的利益基础。

四、珍视发展

正确认识当今世界经济形势：在世界经济总体发展的同时，落后、贫困、危机、债务这些抹不掉的阴影总是与人类相伴随，整个世界的经济形势依然严峻。尤其在发展中国家，其经济发展的任务更显得迫切和艰巨。

要发挥联合国在国际事务中的主导作用。联合国的宗旨就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促进国际合作与发展。这和当今时代的两大主题是一致的。联合国的宗旨越来越得到国际社会的认可，并日益显示出其重要作用。联合国安理会是唯一有权采取行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机构。在当今国际社会，必须坚持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采取措施维护联合国及其安理会的权威，使其发挥更大的作用。任何绕开联合国自行其是的做法都是错误的、非法的。

五、民族、宗教无小事

（一）我国少数民族宗教信仰状况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多宗教的国家。我国 55 个少数民族中，大多数群众信仰宗教，有的民族甚至是群众性信仰一种宗教。其中，信仰藏传佛教（俗称喇嘛教）的有藏族、蒙古族、土族、裕固族等民族的群众以及门巴族、纳西族、普米族、怒族等民族的一部分群众；信仰南传上座部佛教的有傣族、布朗族、德昂族等民族的群众及佤族的一部分群众；信仰或部分信仰汉地佛教的有白族、布依族、朝鲜族、满族、仫佬族、侗族、壮族、土家族、瑶族、彝族、拉祜族、哈尼族、佤族、畲族、裕固族、京族等近 20 个民族的群众。信仰伊斯兰教的有回族、维吾尔族、哈萨克族、柯尔克孜族、乌孜别克族、塔吉克族、塔

塔尔族、东乡族、保安族、撒拉族 10 个民族的群众。信仰基督教的有彝族、苗族等民族的一部分群众，以及云南西部一些民族的群众。俄罗斯族和鄂温克族有部分群众信仰东正教。此外，在独龙族、怒族、佤族、景颇族、高山族、鄂伦春族等民族群众中，还保留着原始的自然崇拜和多种信仰，如祖先崇拜、图腾崇拜和萨满教等。

从地域分布看，有些少数民族地区，像新疆、宁夏等，伊斯兰教、佛教、道教、天主教、基督教、东正教、萨满教等多种宗教信仰并存，但伊斯兰教信仰人数最多；有些少数民族地区，像西藏，藏传佛教占据着群众信仰的主导地位；有些民族地区，像云南、甘肃、青海、四川等地，则是多民族、多宗教和睦相处。

（二）信仰与爱国相统一

作为一名青少年学生，我们每一个人都应该了解一些必要的少数民族风俗习惯、宗教信仰方面的基本常识，掌握党和政府相关的宗教政策法规。

公民有宗教信仰的自由，绝不意味着宗教活动可以不受任何约束。在中国，任何人、任何民族、任何团体，包括任何宗教，都应当自觉维护人民利益，维护法律尊严，维护民族团结，维护国家统一。我国坚持独立自主、自办教会的原则，宗教团体和宗教事务不受任何外国势力的支配。

积极引导身边宗教人士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热爱祖国，拥护社会主义制度，拥护党的领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要求他们的宗教活动服从和服务于国家的最高利益；支持他们努力对宗教教义做出符合社会进步的阐释。

同学们应当积极加入团组织，并积极向党组织靠拢。明确党员不能信仰宗教是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的一个基本原则，也是党的纪律的明确要求。少数民族出身的共产党员同样不能信仰宗教，这是做一个合格共产党员的起码条件。全国各族人民一定要更加紧密地团结起来，坚决反对一切利用宗教进行危害社会主义祖国和人民利益的非法活动，坚决维护民族团结、社会稳定和祖国统一。

（三）“泛伊斯兰主义”和“泛突厥主义”

“东突”恐怖主义是“东突”分裂主义的极端形式，其思想根源为“两泛”，即“泛伊斯兰主义”和“泛突厥主义”，两者均滥觞于 19 世纪后半期。

“泛伊斯兰主义”，源于阿富汗，首倡者为哲马鲁丁·阿富哈尼。他宣扬所有伊斯兰国家和民族应该联合起来，抵御基督教国家的进攻，建立政教合一的“大伊斯兰帝国”。奥斯曼帝国统治者阿卜杜勒·哈密德二世有意借其恢复专制统治，扩大在穆斯林地区的影响，曾加以大力鼓吹。

“泛突厥主义”，源于沙俄统治下的克里米亚半岛，创始人为鞑靼人伊斯马伊勒·伽斯普林斯基。他主张生活在波斯普鲁斯海峡至阿尔泰山脉之间所有操突厥语族语言的民族联合为一体，组成一个“大突厥帝国”。20 世纪初期在土耳其执政的土耳其青年党曾将其奉为圭臬，试图建立一个以土耳其苏丹为首的奥斯曼大帝国。

在这个时期，泛伊斯兰主义和泛突厥主义也开始传入新疆，土耳其人艾买提·卡马尔和从土耳其留学归来的麦斯武德为这两种思潮的代表。20 世纪 30 年代初期，麦斯武德、伊敏等在泛伊斯兰主义和泛突厥主义的基础上，逐渐建立了自己的思想体系和政治纲领，并发起了东突厥斯坦运动。伊敏在这个时期所写的《东突厥斯坦史》后来被东突分裂分子

奉为经典。

六、做民族事业的建设者

同学们作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载体，应该成为展示民族团结友爱风采的“窗口”和“名片”。我们要不断学习，更多地了解和掌握民族理论政策、民族法律法规和民族基本知识，不断增强维护民族团结和国家统一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不断增强对中华民族的归属感、对中华文化的认同感、对伟大祖国的自豪感，树立起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和国家观，坚定自觉地以维护民族团结为荣、以破坏民族团结为耻，坚定自觉地反对民族分裂，让民族团结的优良传统薪火相传。

我们要以实际行动促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我们生活的家庭、学习的课堂，都是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舞台。我们要坚持从自身做起、从点滴做起、从一言一行做起，以实际行动营造良好氛围，形成强大合力，共同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

我们要坚持原则、明辨是非，旗帜鲜明地与破坏民族团结的行为做斗争。破坏民族团结、制造民族分裂，是对社会主义法制的严重践踏，是对人民根本利益的严重损害，是对国家安全的严重危害。我们每一个青少年，无论出身哪个民族，都要头脑清醒，擦亮眼睛，认清各种破坏势力的险恶用心和反动本质，不信谣、不传谣，不受坏人挑拨煽动，不发表伤害民族感情的言论，更不能参与违法犯罪活动。我们要积极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涉及民族因素的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工作，最大限度地增加和谐因素，消除不和谐因素。在事关民族安全的关键时刻、危急关头，要敢于挺身而出，要乐于伸出援手，以展现血浓于水、手足情深的民族真情，彰显患难与共、荣辱一体的民族大义。

西方有句谚语：“罗马城不是一天建成的。”我们作为新一代建设者，一定要从身边的人、身边的事着眼，从小事、平常事做起，你一件我一件，你一砖我一瓦，共同铸就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大厦。

名言警句

以家为家，以乡为乡，以国为国，以天下为天下。

——《管子·牧民》

国家的统一，人民的团结，国内各民族的团结，这是我们的事业必定要胜利的基本保证。

——毛泽东



法律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

第二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领陆、内水、领海、领空神圣不可侵犯。国家加强边防、海防和空防建设，采取有效的防卫和管理措施，保卫领陆、内水、领海、领空的安全，维护国家海洋权益。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第二十八条：国家维护社会秩序，镇压叛国和其他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活动，制裁危害社会治安、破坏社会主义经济和其他犯罪的活动，惩办和改造犯罪分子。

第三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年满十八周岁的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第三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

第五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的义务，不得有危害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的行为。

第五十五条：保卫祖国、抵抗侵略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每一个公民的神圣职责。

思考与实践



观看战争影片，对战争进行回顾，体会和平的来之不易。